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 停牌事由和工作安排

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因拟筹划重大事项,涉及资产收购与关联交易。鉴于相关事项存在不确定性,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2号——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》等有关规定,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,维护投资者利益,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,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,公司股票(股票简称:科融环境,股票代码:300152)已于2017年9月25日(星期一)开市起停牌。公司分别于2017年9月25日、2017年10月9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分别发布了《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公告》(公告编号 2017-119)及《重大事项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 2017-123)。

公司拟继续收购环保行业相关企业,并与转让方达成了初步意向协议。经过各方商讨和论证,本次收购与上述筹划的重大事项累积金额已达到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上市公司资产重组标准,将构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;具体方案正在进一步沟通、洽谈

当中,尚存在不确定性。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,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,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,经公司申请,公司股票(证券简称:科融环境,证券代码:300152)自2017年10月16日(星期一)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。

公司承诺争取于 2017 年 10 月 24 日前按照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——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(2014年修订)》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者报告书。逾期未能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者报告书的,公司将根据重组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。若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者延期复牌申请未获同意的,公司股票将于停牌后 1 个月内恢复交易;若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,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并申请复牌;公司承诺自股票复牌之日起 1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。

二、停牌期间安排

股票停牌期间,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,积极开展各项工作,履行必要的报批和审议程序,组织公司聘请的中介机构开展审计、评估、法律等相关工作,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。

三、 必要风险提示

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,尚存在不确定性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 备查文件

- 1、经公司董事长签字的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申请表;
- 2、有关资产重组的相关协议或者证明文件;
- 3、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 特此公告。

徐州科融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月十三日